

第六屆 全國暨海外教育盃電子書創作大賽

● 比賽主題規則說明：

本次大賽僅設限完成參賽作品頁數至少需 10 頁(含)，比賽主題和風格均完全不設限，全採參賽者的創意力、創造力自行發揮，製作這世上獨一無二的電子書！

● 比賽規則說明：

1. 已參加過全國性比賽並獲獎之作品，不得參加本次比賽，一經查證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2. 參賽者報名資料不明確不完整者，不予入圍、不予取得獲獎資格。
3. 參賽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之行為，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人身攻擊、謾罵、轉貼、違反比賽公序、社會良俗等的內容將一律刪除。
4. 創作素材皆需為網友自行創作、上傳。若上傳之內容有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規範，參賽者需自行擔負相關法律責任。
5. 參賽作品一律皆需以第六屆大賽專屬 GoGoFinder 平台製作完成。不得以非第六屆大賽專屬 GoGoFinder 平台製作以外的平台或軟體製作參賽，

一經主辦單位發現，將自動刪除，並取消參賽資格。(此項不適用專業組及文學作組)

* 主辦單位保留隨時修改、增刪、或停止該網友參與活動之權利。

● 參賽資格：

1. 海外(包含中國、香港及其他海外地區)及全國之大專院校/高中/高職/國中/國小/職業訓練單位之教師或學生。
2. 參賽人數不限，可以個人或團隊方式參加；參賽學生組隊需有一名**指導老師**。
3. 教師參賽一律歸為教師組別，不論是否身為參賽學生之指導老師。
4. 非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之參賽者，一律規為海外組。

● 參賽辦法：

1. 欲參賽者：請至本次比賽官網[會員專區](#)註冊會員，完成填寫**正確之報名資料及組別**後送出(參賽組別送出後請至**會員修改資料**中修改)。並於[我要參賽](#)之頁面，選擇「創作新作品」報名專業組及文學創作組的參賽者至[大賽專屬 GoGoFinder 製作平台](#)上傳作品；其餘參賽組別即可登入[大賽專屬 GoGoFinder 製作平台](#)開始創作電子刊物。完成作品後，選擇「填寫參賽資料」，請參賽者填寫完整資料。(為使資料傳送無誤，請於報名時填入經常使用之 E-mail 信箱，執行單位將會以此信箱傳送比

賽相關消息)。

*參賽作品需填寫創作理念，以便日後典藏展示使用。

2. 本次比賽分兩大項目：

大賽比賽類：

使用大賽專屬 GoGoFinder 製作平台製作完成組別如下：

A.國小組 B.國中組 C.高中組 D.高職組 E.大專組 F.教師組

G.海外組(包含中國、香港及其他海外地區)

使用 EPUB3 製作完成組別如下：

H.專業組 I-1.文學創作-大專組

I-2.文學創作-中學組(含高中職及國中) I-3.文學創作-小學組

*文學創作組不分海內外依其文學性比評

專題比賽類：

依各校規定的比賽辦法及資格為主，詳情請見[專題比賽規則](#)。參加大

賽類之作品若符合專題比賽辦法及資格皆可擇一參加。

3. 教師參賽一律歸為教師組別，不論是否身為參賽學生之指導老師。

各組參賽人員資格條件說明：

A. 國小組：全國國小之在學學生。

- B. 國中組：全國國中之在學學生。
- C. 高中組：全國高中之在學學生。
- D. 高職組：全國高職之在學學生。
- E. 大專組：全國大專院校之在學學生(包含碩博士班學生)。
- F. 教師組：全國各級學校及教育單位之教師
- 教師參賽一律歸為教師組別，不論是否身為參賽學生之指導老師。
(領獎前需先出示相關教師證明影本為學生之指導老師，不含業界講師)。
- G. 海外組：現居住中國、香港及其他海外人士，且持國外身分證之參賽學生及教師，教師需具備教師資格。(領獎前需先出示相關教師證明影本不含業界講師)
- H. 專業組：全國高中職、大專之在學學生
- I. 文學創作組：
- 大專組：全國大專院校之在學學生(包含碩博士班學生)。
 - 中學組：全國高中職、國中之在學學生。
 - 國小組：全國國小之在學學生。
- J. 專題組：在大賽框架下，學校可自行舉辦比賽，相關獎項，評審提報大會，經審查後即可辦理。

*領取獎品時，需出示相關證件，必須與參賽填寫的資料需相符

● 參賽整體時程：

1. 參賽及製作時間:2015年11月16日(一)起至2016年03月25日(五)中午12:00止。
2. 收件截止日期：2016年03月25日(五)中午11:59:59止。

*截止日期起始已第一時間進入評選標準程序，此時作品不得做任何修改及增修動作！如經查證，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3. 網路投票時間:2016年04月11日(一)中午12:00~2016年04月22日(一)中午12:00，共計11天，期間內請廣邀好友為你的電子刊物作品進行線上投票，衝高人氣票數。凡參與投票並為有效票的粉絲們，主辦單位也將從中抽出幸運的粉絲，贈送精美小禮物喔！
4. 初審評選時間：2016年04月04日(一)~2016年04月08日(一)，共計5天。
5. 初審入圍公佈日期:2016年04月11日(一)中午12:00 公布於第六屆全國暨海外教育盃電子書創作大賽官網與大賽專屬GoGoFinder製作平台網站。
6. 複審評選時間：2016年04月14日(四)~2016年04月25日(一)，共計12天。

7. 複審得獎公佈日期：2016 年 05 月 13 日(五) 舉辦大型頒獎典禮，所有入圍作品名單之名次、獎金、獎項。

* 主辦單位保留日期變更之權力，最新消息請以此公告為主。

● 評選方式：

1. 分為兩階段評選：初審和複審。
 - 初審：依照評選標準決定入圍作品名單，入圍作品名單數量為總數的 20%。
 - 複審：由專業評審團依照評選標準，從入圍作品中選出獲勝作品及名次。

*評審為協辦學校推派之老師擔任或由老師[自行報名](#)，評審報名網址：

<http://goo.gl/forms/R7phn6SXak>。

2. 所有排名將由評審評分做為評選標準，前六名之隊伍將可獲得獎狀/獎金或獎品。
3. 入圍作品名單將在民國 2016 年 04 月 11 日(一) 中午 12:00 公佈於第六屆全國暨海外教育盃電子書創作大賽官網與 GoGoFinder 電子刊物增值平台網站。

4. 複審得獎作品名單將在民國 2016 年 05 月 13 日(五) 上午 10:00 現場公佈，並於現場舉辦頒獎典禮。

評選標準如下：

- 評審單位評選佔 100%，若作品為原創，額外增加 5%。
 - 創意 50% + 創意美感 20% + 設計完整性 20% + 多媒體功能使用性 10% (多媒體功能: 連結、影片、圖片、聲音、地圖、文字)
- ※網友投票部分，不計入評選標準。

● 獎勵辦法：(暫訂)

各組得獎隊伍皆頒發獎狀乙式

大賽比賽類獎勵辦法：

	A.國小組	B.國中組	C.高中組	D.高職組	E.大專組	F.教師組	G.海外組
第一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10,000 元+超值獎品					共 7 名	
第二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5,000 元+超值獎品					共 7 名	
第三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2,000 元+超值獎品					共 7 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精美獎品。					共 21 名	
第六名							

※ 海外組因運費問題，故只提供獎金(含稅)

H.專業組		
第一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30,000 元+超值獎品	共 1 名
第二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20,000 元+超值獎品	共 1 名
第三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10,000 元+超值獎品	共 1 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3,000 元+超值獎品	共 3 名
第六名		

H.文學創作組		
第一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20,000 元+超值獎品	共 3 名
第二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10,000 元+超值獎品	共 3 名
第三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5,000 元+超值獎品	共 3 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現金或等值禮券 1,000 元+超值獎品	共 9 名
第六名		

其他獎項		
入圍獎	博客思聽書城儲值點數 一組(市值 250 元)	入圍者名單
網路投票粉絲獎	參加投票之粉絲，隨機抽出贈送精美禮品乙份	共 30 名
人氣獎	獲得票數前三名，可獲得超值獎品	每組挑 3 名 共 33 名

*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調整獎項之權力，最新消息請以此公告為主。

* 主辦單位為保持比賽公平性，獲獎者僅能獲得單一獎項名稱，不得重覆領取獎項。

* 專題比賽之獎勵辦法依各校比賽規定簡章為主，詳情請至[專題比賽規則](#)專區查詢

● 注意事項：

1. 投票部份，只計算有效票帳號之姓名、電話、mail 皆為有效，且帳號非為相似連號 ex. finder001、finder002、finder003.....，如帳號內容不符規定，則視為無效票，主辦單位有權利將該帳號刪除及刪除該帳號所投之票數。
2. 大賽及專題比賽合作單位網站有權公開或轉載使用參賽者上傳之照片及作品內容。
3.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凡得獎價值超過新台幣 2,000 元者，中獎者須支付 10% 所得稅，主辦單位將事先代扣 10% 所得稅；得獎價值在新台幣 1,000 元以上者，年度報稅時必須計入個人所得；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

之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不論中獎人所得之金額，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機會中獎稅，得獎者需配合繳交身分證影印本作為申報依據。所有中獎資格，須經主辦單位查驗合格，方為有效。

4. 主辦單位保有更換獎品或修改活動辦法之權利。
5. 如需主辦單位提供參賽證明，則另需填寫申請表，並酌收工本費 NT.100。
6. 中獎資格不得轉讓或出售他人。